

广东舜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新增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公司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后，公司股票同时存在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，叠加处理后，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证券代码仍为“200168”，证券简称仍为“*ST 舜喆 B”。

2、公司股票价格在 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期间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交易系统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，触及深交所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。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股票被深交所根据规定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，不设退市整理期，公司股票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。

一、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新增其他风险警示类型的说明

（一）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说明

公司因 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深交所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自 2019 年 4 月 24 日复牌之日起，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

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人民币，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股票上市规则”）14.3.1 条第（一）项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继续被深交所实施退市风

险警示。

（二）公司股票新增适用其他风险警示类型的说明

1、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尤振专审字[2021]第 0151 号），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3 条第（四）项规定，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公司股票将新增适用此项“其他风险警示”类型。

2、公司因 2018、2019、2020 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（孰低）为负，且根据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。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3 条第（六）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新增适用此项“其他风险警示”类型。

（三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 条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同时存在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，叠加处理后，公司股票简称仍为“*ST 舜喆 B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200168”。

二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价格在 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期间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，触及深交所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。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股票被深交所根据规定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，不设退市整理期，公司股票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。

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，将按照相关规定，及时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，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证券交易场所转让股份。公司将办理好股票终止上市后的相关事宜。

三、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

1、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茶光路一本大厦 503

2、电话：0755-82250045

3、邮编：518000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香港《大公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舜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